

##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

# 关于 2016 年市本级决算和市总决算情况的报告

——2017 年 8 月 21 日在石家庄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

石家庄市财政局局长 周立新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现将 2016 年市本级决算和市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6 年市本级决算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收入完成 171.6 亿元，占预算的 99.7%，增长 5.3%。加上级转移支付 151.6 亿元、县级上解收入 8.9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7 亿元、置换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2.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5 亿元、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155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 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7.7 亿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1 亿元，收入总计 586.5 亿元。

市本级支出完成 214.3 亿元，占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5.5%，下降 3.5%。加对县级转移支付 115.2 亿元、上解上级 10.5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193.9 亿元、债券转贷支出 14.1 亿

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2 亿元、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1558 万元，支出总计 576.4 亿元。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0.1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收入完成 229.3 亿元，占预算的 115.4%，增长 43.2%。加上级补助 7.3 亿元、上年结余 14.3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73.6 亿元、置换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1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100 万元，收入总计 375.7 亿元。

市本级支出完成 257.2 亿元，占预算的 89.6%，增长 58.6%。加补助下级支出 18.7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8.2 亿元、调出资金 7.4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14.2 亿元，支出总计 345.7 亿元。

收支相抵后，结余结转 30 亿元。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收入完成 8092 万元，占预算的 134.8%，增长 83.9%。加上年结余 2642 万元，收入总计 1.1 亿元。

市本级支出完成 6696 万元，占预算的 73.5%，增长 269.9%。加调出资金 2854 万元，支出总计 9550 万元。

收支相抵后，结余结转 1184 万元。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收入完成 182.5 亿元，占预算的 107.8%，增长 13.8%。加上年结余资金 160.7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1.5 亿元，

收入总计 344.7 亿元。

市本级支出完成 181.9 亿元，占预算的 97.8%，增长 18.6%。加补助下级支出 300 万元，支出总计 181.9 亿元。

收支相抵后，年末净结余 162.8 亿元。

#### (五) 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 1. 省对我市（不含省财政直管县）转移支付情况

省对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共计 151.6 亿元，增长 12.2%。其中，税收返还 40.1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 47.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63.7 亿元。省对我市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7.3 亿元，下降 2.5%。

##### 2. 市对县级转移支付情况

市对县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共计 115.2 亿元。其中，返还性支出 19.3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 47.1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48.8 亿元。

#### (六) 关于举借债务情况

省级财政下达市本级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80.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7 亿元，专项债券 73.6 亿元。报经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市本级留用一般债券 1.2 亿元，专项债券 62.3 亿元；转贷县级一般债券 5.5 亿元，专项债券 11.3 亿元。

省级财政下达市本级置换债券资金 253.4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02.4 亿元、专项债券 51 亿元。经批准，市本级留用一般债券 193.8 亿元，专项债券 48.2 亿元；转贷县级一般债券 8.6

亿元，专项债券 2.8 亿元。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另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一是结转资金使用情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2015 年结转 2016 年使用 6.5 亿元，当年市本级支出 5.1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1.1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 2015 年结转 2016 年使用 14.3 亿元，当年全部支出。二是预备费使用情况。2016 年市本级安排预备费 4 亿元，当年支出 2.1 亿元，主要用于救灾和灾后重建以及公交免费财政补贴等，剩余的 1.9 亿元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是结余资金使用情况。2016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12.6 亿元，当年预算结余 18 亿元，按规定增加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5 亿元，结转下年使用 10.1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超收 31.1 亿元，当年结余 6.3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30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7.4 亿元。四是预算周转金情况。市本级预算周转金 7.4 亿元，与上年持平。五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2015 年底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4 亿元，安排 2016 年预算动用 30 亿元，使用 2016 年统筹的财政存量资金和超收收入补充 28.2 亿元，安排 2017 年预算动用 33 亿元后，剩余 22.6 亿元。

此外，根据《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将 2016 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循环化工园区决算一并报告，请予审议。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 27.4 亿元，占预算的 100.2%，增长 10%。加上级转移支付 5.2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 亿元、调入资金 7.2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62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7 亿元，减上解契税 1.6 亿元，收入总计 44.5 亿元。支出完成 22.4 亿元，占预算的 98.3%，增长 40%。加上解上级 13.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9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3 亿元，支出总计 44.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3770 万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完成 10.8 亿元，加上级转移支付 874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800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493 万元、调入资金 551 万元，收入总计 11.2 亿元。支出完成 10.3 亿元，加上解上级支出等 1313 万元，支出总计 10.5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7608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 26.3 亿元，占预算的 102.3%，增长 26%。加上年结余 6 亿元、上级补助 120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000 万元、置换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 亿元，收入总计 35.2 亿元。支出完成 17.5 亿元，占预算的 68.8%，增长 26%。加债务还本支出 2.5 亿元、调出资金 7.2 亿元，支出总计 27.2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结转 7.9 亿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 1.2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等 3905 万元，收入总计 1.6 亿元。支出 7834 万元，加调出资金 551 万元，支

出总计为 8385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结转 7360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收入完成 1576 万元，占预算的 90.9%。加上上年结余 634 万元，收入总计为 2210 万元。支出完成 1318 万元，占预算的 84.1%。收支相抵后，年末净结余 892 万元。

循环化工园区收入完成 4152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3082 万元，收入总计为 7234 万元。支出完成 3769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结转 3465 万元。

## 二、2016 年全市决算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收入完成 410.7 亿元，占预算的 100.7%，增长 9.5%。加上级补助收入 310 亿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12.9 亿元、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208.8 亿元、上年结余 17.9 亿元、调入资金 35.7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7.3 亿元、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1558 万元、接受其他地区援助收入 1 亿元，收入总计 1054.5 亿元。

全市支出完成 746.1 亿元，占预算的 96.6%，增长 9.3%。加上解上级支出 10.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09.2 亿元，增设预算周转金 1.4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8 亿元、国债转贷资金结余 1558 万元，支出总计 1028.3 亿元。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26.2 亿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收入完成 360.7 亿元，占预算的 106.4%，增长 27.3%。加上级补助收入 10.5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1.3 亿元、置换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52.1 亿元、上年结转 26.4 亿元、调入资金 7545 万元，收入总计 531.8 亿元。

全市支出完成 409.8 亿元，占预算的 90.3%，增长 47.4%。加债务还本支出 52.9 亿元，调出资金 25.2 亿元，支出总计 487.9 亿元。

收支相抵后，结余结转 43.9 亿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收入完成 266.3 亿元，占预算的 105.8%，增长 12.2%。加上年结余资金 220.6 亿元，收入总计为 486.9 亿元。全市支出完成 262.1 亿元，占预算的 97.4%，增长 17.7%。

收支相抵后，年末净结余 224.8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由于县（市）区国有资本较少，不再汇总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决算。

## 三、2016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2016 年，我们强化预算法治意识，认真执行市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有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切实加强财政管理，财政在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推进经济调结构促转型。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用财政的“减法”做经济发展的“加

法”，“营改增”全面推开，通过降税减费为企业减负 61 亿元。安排产业发展资金 15 亿元，用于产业园区建设、传统产业提档升级和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的发展。全面落实“双创”政策，全市财政科技支出 12.2 亿元，增长 35.2%，有力支持了我市京津冀协同创新平台、重点专业技术创新平台和院士工作站建设、引进高层次人才及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建立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机制，落实中小微企业和绿色环保产品采购政策，对新上市公司实行奖补，支持企业直接融资发展。

（二）扎实推进民生事业建设，促进人民生活持续改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中民生支出 591.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 79.3%。统一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标准，将民办学校纳入保障范围，新增 26 所山区教育扶贫学校，支持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发展，主城区所有公办小学全部实行免费托管服务。整合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医保，实现城乡居民医保统一待遇，提高贫困人口基本医保报销水平，大幅降低了贫困人口的医疗负担。投入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65.9 亿元，发放涉农补贴 12.2 亿元，落实脱贫攻坚专项资金 7.5 亿元，农村面貌和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多渠道筹集资金 26.7 亿元，全力支持“7.19”特大洪水灾害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三）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大力支持生态环保和城市建设。加大对生态环境建设投入，投入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55 亿元，支持散煤污染专项整治、居民供暖“煤改气”、新能源汽车推广等



工作。将平山、井陘等 6 县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范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9 亿元。下达资金 3 亿元，用于太行山绿化；投入资金 1.8 亿元，支持南水北调沿线农村环境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等，我市空气质量和生态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多渠道筹资 103.5 亿元，支持了轨道交通、和平路高架西延、龙泉湖公园等重点项目建设，提升城市承载能力。

（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不断完善财政运行机制。进一步健全市以下财政体制，研究出台了市对综合保税区的财政管理体制，调动发展积极性。推进政府采购“管采分离”，市县两级全部实现监管与集中采购机构脱钩。落实税制改革要求，营改增、水资源费改税、资源税从价计征等三项税制改革顺利实施。健全财政评审监督机制，并积极探索建立评审质疑、三级会审制度和“背靠背”评审模式。着力推进政府购买服务，进一步完善政府购买服务制度框架体系，促进了政府职能转变。

（五）加强财政监督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市本级对 1000 万元以上预算项目全部开展绩效评价，对 5000 万元以上的项目，在全省率先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重点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16.32 亿元，审减率达到 8.8%。硬化预算约束，下大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统筹用于民生和重点支出，防止形成“二次沉淀”。研究出台了政府投资评审监管办法，财政评审更加规范、透明、高效，市本级全年评审项目 2266 个，资金审减率达到 14.8%。探索建立了股权投资基金支持产业发展机制，大力推进 PPP 模式，地下综合管廊、会

展中心等4个项目落地实施，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得到了有效发挥。

从决算结果看，2016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但也存在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同时审计也指出了预算管理、财政改革等方面存在的不足。我们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在强化管理举措的同时，注重完善制度机制，着力加强源头防治。一是进一步改进预算编制工作，完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标准体系，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二是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加强各类资金统筹使用，扩大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和评价范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三是进一步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全面清理整改不规范的政府融资担保行为，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运用，合理确定项目范围和边界，切实防范隐性政府债务风险。四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全面推进财政内控建设，开展财政监督管理专项工作，严厉查处截留挪用、贪污侵占财政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严格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市人大常委会始终高度重视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为促进现代财政制度建设提供了大力支持和帮助。2017年，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市第十次党代会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